

证券代码：002412

证券简称：汉森制药

公告编号：2021-047

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立案告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1年10月26日收到控股股东海南汉森控股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海南汉森”）告知函，海南汉森执行事务合伙人、公司实际控制人刘令安先生于2021年10月2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的《立案告知书》（编号：证监立案字0392021031号），因涉嫌操纵证券市场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刘令安立案。

刘令安先生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，同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目前公司经营管理及财务状况正常。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所有信息请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公告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审慎理性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0月27日